

证券代码：834690

证券简称：捷先数码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1.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并办理相关贷款事宜。该笔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壹年，由公司董事长、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健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邹虹以及董事会秘书邹倚剑三人为公司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担保行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贷款的具体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并办理相关贷款事宜。该笔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叁年，由公司董事长、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健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邹虹二人为公司贷款提供信用担保，担保行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贷款的具体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交易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交易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关两项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

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关联董事陈健、邹虹涉及关联事项，已回避表决。

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交易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交易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关两项议案，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其中不涉及关联监事，无需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陈健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泛海拉菲花园 A4 栋 302 房

2.自然人

姓名：邹虹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月亮湾大道泛海拉菲花园 A4 栋 302 房

3.自然人

姓名：邹倚剑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雪岗北路 366 号翠湖名苑 A1204 房

（二）关联关系

- 1.陈健为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持股占 0.99%；
- 2.邹虹为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持股占 65.56%；
- 3.邹倚剑为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持股占

2.83%；

4.陈健与邹虹为夫妻关系，邹虹与邹倚剑为姐弟关系，陈健与邹倚剑为妻弟关系。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取得的借款提供担保，关联方未收取公司担保费用。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因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一年。由关联董事长陈健、关联董事邹虹、董事会秘书邹倚剑三人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担保行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

2.因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三年。由关联公司董事长、陈健及关联董事邹虹二人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担保行为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可满足公司流动资金周转需求。银行提供贷款对公司的资金情况、现金流将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